# 实用关于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参考范文5篇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：2024-02-18

*你有读过心理学作品《乌合之众》吗？这是一本研究大众心理学的著作，相信读完的你一定很有很深的感悟，让我们一起写写自己的感受吧，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实用关于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参考范文5篇，以供参考，希望对您有帮助。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1乌合之众...*

你有读过心理学作品《乌合之众》吗？这是一本研究大众心理学的著作，相信读完的你一定很有很深的感悟，让我们一起写写自己的感受吧，以下是小编和大家分享的实用关于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参考范文5篇，以供参考，希望对您有帮助。

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1

乌合之众，顾名思义像乌鸦聚集在一起的一群人，是个贬义词。那么，这必是一群\"祸害\"吧！这是一本写群体心理的书，我想，其中更多体现的是作者对于群体不看好的态度。所以，我本人也是有一些新的感触和不解，现就其中一些观点发表我的粗浅的看法。

我曾一直以为人多力量大。当你聚集在一个群体时，会有更多的人督促你，帮助你，这样你是受益无穷的。况且，人只有身在人群时才能突显自己，我觉得这是毋庸置疑的。脱离人群，你就无法更好地发挥自己的才能。然而，这本书好像又告诉我并不是这样的。

书中讲了群体具有冲动性，易变性，易怒性。也就是说群体具有轻信的倾向，并且具有暗示的影响。这么想也许并不错。例如，若是一个班集体，有一个同学进门后大喊一声：\"老师今天似乎心情不好，咱们班这次没考好。\"这时全班同学大概都会绷着一根弦，似乎被传染了一种紧张感。然后接下来在班主任课上大家都会认认真真的，生怕成为那个\"碰钉子\"的人。处于集体中的我们觉得这再正常不过，但这似乎也印证了作者的观点：群体容易引发骚动的特点，使其具有奴隶的冲动性。这件事似乎也引出了群体的盲目性，正如书中所言：\"专门传播群体观点和信仰的方式从来都不是论证，而是传染。\"所谓\"三人成虎\"，不也就是这个道理。这么说来，更加动摇了我原本对群体重要性的看法。

在群体与个体的关系中，文中讲到：\"个人利益很少会成为群体的行为推动力，但它是孤立个体行为的唯一动机。\"也就是说一个人的性格品行，在他作为个体单独存在时，和处于群体当中时是不同的。一个人可能受集体影响，更大程度的放大了自己的品行。例如一个人可以对于自己的生死存亡无所谓，但却无法接受自己群体的灭亡。在这个群体中，他所要维护的并非是自身的利益，也就是说因为处于群体中而扩大了他的某种品质。同样消极的品质也是这样，个人受集体的影响。我似乎被说服了。

可是换一个角度想，这难道不是因为人的个人意识和集体意识的问题吗？并不是人受群体的改变，而是这种改变取决于人。这就是为什么有人会因处于集体而变得更加高尚，有人却会因处于集体而更加粗鄙，说来说去都在于人的本性吧，与群体有多大关系呢？

在讲到群体的推理时，我又有些观点与书中相驳。所谓头脑风暴就是通过一个主题任意联想，发散思维。这自然是处于一个集体，人多力量大，得到的结果更多，更有效了。但是书中却说群体的推理是一种低级的类比，也就是盲目的类比，不探究本质。当然，文中也列举了一些令人信服的例子，但我依然不认为一个集体较个人而言，更为\"弱智\"。

于是我从另一个角度说服了自己。一个人很聪明，很精明，100个人组成一个群体，每个人都很聪明，很精明，但这个群体是否就会发挥100倍的聪明才智呢？事实并非这样。这便要归结于群体存在的限制性。形成一个群体，要有很多因素，群体会有领导，会有各种等级，会有很多人站在集体的角度推理，而非个人角度，于是便产生了各种问题，出现了群体推理的呆滞。

总之，正如书名《乌合之众》，把群体比做乌合之众，从某种意义上也显示了作者对于群体的消极观点。当然事物总有两面性，虽然有很多方面我在潜意识里也赞成作者的观点，但也存在很多争议。

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2

读勒庞在一个世纪前写的这本《乌合之众》，就像是在读一本二十世纪的人类史。他以先知一般的洞见，察觉了群体——人类社会最基本的单元——的各种特点及影响，并预见到，群体在一个愈加明主的社会中必将扮演愈加重要的角色，但也因此必将造成更大的危害。

勒庞该是个种族主义者。恕我可能对西方大众文化批判无知，但纵览全本书，“种族”这个词出现得最多次。勒庞认为：种族是决定人类行为最深层的因素。正是种族保留下来的“生理解剖学的”因素，决定了人类的无意识动机，而无意识动机又是群体行为的动因。所以，即使群体一律的无知、多变、冲动……但表现出来的方式又因种族而有所不同。

勒庞应该也是个精英主义者。在书中，他毫不掩饰对安德鲁撒克逊民族的崇拜，深为认同后者个人主义的民族特性。而他却多次地将法国大革命归结于本民族群体意识的主导，失望之情可见一斑。

看书时不时被他武断、不加推导的结论所烦，认为其要是放在当代，可能连出版的机会都没有，或是很快就销声匿迹。然而，这本书之所以面世百年之后，还能被人所关注，被许多社会学家尊为“研究社会心理影响力最大的一本书”，必然有其独到之处。依本人拙见，还应归功其对于未来强大的预见能力。二十世纪世界的两次大战，不都是群体行为被诱导出、传染、放大后的结果吗？在看我们中国解放后的那场浩劫，不也是一场群体的狂欢吗？尽管勒庞的论证缺乏依据，但他仍能不无预见力地指出：“那些领袖们，杜撰一个模棱两可的词汇，描述一个伟大的图景，鼓动群体……而这些新东西不过是过去的专制换了张面孔……”正是群体最深层的无意识动机的稳定，人类一切看似美好的革命都像反复过去——看看半个世纪前的中国，和封建社会有什么区别？

就写这些吧，大多数感想还是要边看书边才能蹦出来的。最后勉励自己一句：保持自己的批判精神、怀疑精神，永远不要随波逐流。

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3

《乌合之众》是一本很有名的书，当出现反智、集体、己方辩论势力弱小的时候，面对气势汹汹的人，总会有人来一句：像《乌合之众》里说的一样……，就像现在一提到小鲜肉，流量现象，总会有人提，就像《娱乐至死》里说的那样……

总之，基于这个原因，我去看了这本书。

《乌合之众》与其说是痛斥反智集体，不如说是教人如何领导群众，在字里行间谈到了集体的特点，以及和集体的相处办法，譬如有一条：如果想得到群体的支持，那应该和他们保持距离。

就像在封建社会的皇帝一样，一定是保持足够的神秘感，并且用礼教来保持这种神秘感，一旦皇帝的神秘感被剥夺，隐形的威望、信仰和共识也会崩塌，自古以来可能威胁到皇帝威望的功高震主之辈，莫不下场凄惨。

众是众人，乌合大致是说盲动、被裹挟，群众最重要的是凝聚共识，一旦共识达成，那么个人的力量再大，思想再清晰，也难免被裹挟，得意洋洋出来异于常人的，通常会被暴力消灭，只有力量到扭转群众信仰地步的人，才有资格继续挑战。

然而，一旦变成群体性的时候，也意味着会失控，一开始创造、煽动相关民意的人，往往也被民意所吞噬和裹挟。

由此，我们恐惧群体，恐惧自己被群体所支配，同时担心有人支配着群体，群体的恶，莫过于多数人暴政下，对人的摧残。

群体也有善，但往往包括2个特点，1是非我族类，其心必异，再善的群体也会有人觉得恶，2是这种善良，往往是彼之良药，我之砒霜，对一些人总是不好的。

《乌合之众》透露出来的群体性的恶意，让人不寒而栗，可一旦社会进入到那种情况，冲突不断，被群体裹挟着的，群体本身，带领着群体的，谁又会是这个环境的幸运者呢？

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4

《乌合之众》的作者是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·勒庞，他是群体心理学的创始人。本书成书于1895年，距今已经超过120年。然而本书至今仍旧是一本极为畅销的书，可见经典的价值。

本书的下半部分比上半部分有趣很多，因为上半部分多是对于群体特性的描述，而下半部分则讲述群体lx的成因和不同群体的特征。

我最喜欢的部分是群体lx的成因，oxcb的成因。作者认为，常常群体lx都是很极端的人，这和我们一般的印象很一致。不论是政界lx还是商界lx，往往都很固执，偏执，爱走极端，讨厌mz，喜欢我行我素。

作者认为，成为群体lx的最重要因素是——事业成功。一个偏执的人，除非你成功了，大家才会认可你的风格，否则，大家就会认为你有毛病。事业的成功，造就lx的名望，名望导致群体对lx的迷信，迷信进而产生oxcb。

作者还认为，oxcb的三大动员手段是：断言，重复和传染。看到这三个手段，我忽然联想到广告营销的三大手段也是如此。断言，就是不解释，不推理，直接下结论。直接说自己的观点和行为是对的，自己的产品是最好的。重复，就是不断地给群体强调，或者说是xn。重复的次数多了，大家似乎也就不知不觉的接受了。

传染，就是让lx的意见在群体间互相传播，情绪传染。

作者认为一个民族作为一个群体，有自己的群体心理学，也可以叫做民族特性，具体表现为认知的一致性，特殊的风俗习惯等。民族心理学具有一定的惯性和惰性，不易被改变。这大概也就解释了为什么新文化运动过去一百年，新中国成立也近70年，中国人的很多观念意识还是很难被改变，这就是我们中华民族的群体心理学，或者叫做传统。

作者在讲到议会这个群体的时候，书中前边讲过群体的特征，群体的智商往往会低于群体的平均值，那么议会群体的智商也将低于议员的平均智商。但是作者仍旧认为，议会的效率虽然会低点，议会的决策不一定会比个人dczz的更高明，但是这是mz的代价，这是mz的最佳形式，即使他并不完美。

《乌合之众》读后感5

《乌合之众》这部著作在国际学术界有着十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。弗洛伊德曾评价说：“勒庞的这本书是当之无愧的名著，他极为精致地描述了群众心态。”社会心理学家奥尔波特评价说：“在社会心理学领域已经写出的著作中，最有影响者，非勒庞的《乌合之众》莫属。”社会学家墨顿评价·“勒庞这本书具有持久的影响力，是群体行为的研究者不可不读的文献。”

一千个偶然聚集在公共场所的人，没有任何明确的共同目标，因此只能看成一群聚在一齐的人，这样的一群人不能被叫做群体。而当一个偶然的契机把一群人聚集在一齐，这群人就有了同一种心里特征，我们姑且称之为心理群体。心理群体构成之后，会表现为一种共同的，暂时的，然而又是十分鲜明的普遍特性。群体中的个人行为表现具有四个特征：第一是自我人格消失，第二是无意识本能起决定性作用，第三是情感与思想在暗示与传染的作用下转向同一个方向，第四是暗示的观念具有即刻转化为行动的冲动。个人的决策通常比群体决策更好，个人能产生更多较好的主意，而群体决策由于受到不一样意见和论点的约束，加上害怕被人认为愚蠢等心理制约，因而不容易使决策具有较大创造性。

“个人在群体影响下，思想和感觉中道德约束与礼貌方式突然消失，原始冲动、幼稚行为和犯罪倾向的突然爆发。”在某人遇到危险时，如果只有一个旁观者，这名旁观者会清晰的意识到自己的职责，对受难者给予帮忙，如果他见死不救，会付出很高的心理代价;然而如果有众多人在场的话，帮忙求助者的职责就由大家来分担，造成职责分散，每个人分担的职责很少，旁观者意识不到他那份职责，会有我不去救会有人去救的心理，导致群体冷漠的局面。

老人在街头摔倒却无人前去帮忙，导致老人窒息而死，其亲属埋怨众人太冷漠，埋怨这个社会缺少爱心。但是从勒庞的观点来看，这种众多旁观者见死不救的现象称为职责分散效应。心理学家发现，这种现象不能仅仅说众人冷酷无情，也不能说是道德沦丧的表现。

因此，我们有必要研究心理学，了解是什么让我们盲从，如何克服盲从，从而确保一个稳定发展的幸福未来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